

关于中银招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延长募集期限的公告

中银招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基金代码:A类017021,C类017022;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【2022】2431号文准予注册,已于2022年12月5日开始募集,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22年12月23日。

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以及《中银招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中银招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,经与本基金托管人以及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协商一致,现决定将本基金的募集截止日延长至2022年12月30日。

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:021-38834788 / 400-888-5566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.bocim.com了解相关情况。

风险提示: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对于单笔认购的基金份额,最短持有期为一年,最短持有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,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及之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

提出赎回申请。故投资者在最短持有期内还将面临无法办理赎回的流动性风险。本基金的募集初始面值为1元,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,本基金净值可能会低于初始面值,投资者有可能出现亏损,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,在做出投资决策后,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,由投资人自行承担。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,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,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、投资期限、投资经验、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2022年12月23日